

万源市胡家坝石料厂生态修复
整改提升项目

施
工
合
同

签订时间：2025 年 4 月

万源市胡家坝石料厂生态修复
整改提升项目

施
工
合
同

签订时间：2025 年 4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万源市自然资源局

承包人（全称）：四川金联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万源市胡家坝石料厂生态修复整改提升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
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万源市胡家坝石料厂生态修复整改提升项目。

2.工程地点：官渡镇诸葛坝村胡家坝组。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万发改行审〔2025〕1号。

4.资金来源：万源市人民政府领导批示通知单（2024）b-1593。

5.工程内容：本项目修复面积为 6.1039 公顷，生态修复主要内容
包括林草地恢复和耕地恢复，复垦旱地面积 1.3081 公顷、乔木林
地面积 1.1123 公顷、灌木林地面积 2.4951 公顷、其他草地面积 1.1884
公顷。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设计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涉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 月 2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7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
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建设工程规范及质量验收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壹万零捌百元整(¥2110800.00 元)；结

算价款以万源市审计局的审计结论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方式。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书及其附件；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5年4月21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万源市古东关街道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万源市自然资源局（公章）



承包人：四川金联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华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万源市秦川大道 157 号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636350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0818-8629559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